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部分借款到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基本情况

2024 年 5 月 8 日，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、枣庄科立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枣庄科立”）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泉为未来新能源技术开发（安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泉为未来”）与安徽泗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泗县农村商业银行”）签署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《保证合同》，约定泉为未来向泗县农村商业银行借款人民币 950 万元，由公司及枣庄科立、泗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原因及处置安排

泉为未来上述借款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到期，未清偿债务余额为 950 万元。自前述借款到期日起，公司积极与债权人沟通，争取展期，续借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未能与债权人达成一致，公司将通过加快回收应收账款、拓展融资渠道等式筹措偿债资金，尽快妥善解决到期问题。

三、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

面对这些潜在风险，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，并已采取积极措施应对。我们正在与债权人进行沟通，寻求延期还款或重新安排债务结构的可能性，以减轻短期内的还款压力。同时，公司也在积极筹措资金，通过多种渠道增加现金流，以确保能够及时偿还债务，避免违约情况的发生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及时履

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最新动态。我们深知投资者的信任和支持对公司的重要性，因此，我们将尽最大努力化解当前的财务困境，维护公司的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。

因未能及时偿还到期债务，公司及子公司可能会发生需要支付相关违约金、滞纳金的情况，存在面临诉讼、资产冻结等风险。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！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